

宜蘭縣政府 函

地址：26060 宜蘭市縣政北路1號
承辦人：呂秀敏
電話：1999(縣外請撥03-9251000分機
2621)
電子信箱：rechel5053@mail.e-land.gov.
tw

受文者：宜蘭縣立復興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2月7日
發文字號：府教多字第110020073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為「華語文能力測驗」111年1月正式考試事宜，請協助公告周知並鼓勵外籍人士踴躍報考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家華語測驗推動工作委員會110年11月25日華測字第1102050010號函辦理。
- 二、本次考試訊息如下：
 - (一)報名時程：自110年11月29日(星期一)至12月15日(星期三)止。
 - (二)考試日期：111年1月8日(星期六)。
 - (三)考試項目：聽讀測驗，電腦化適性測驗。
 - (四)考試地點：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國立臺灣大學、中原大學、龍華科技大學、靜宜大學、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崑山科技大學及文藻外語大學。
- 三、優惠訊息：
 - (一)若為國家華語測驗推動工作委員會策略聯盟單位，所屬外籍學生可享九折優惠。



(二)若策略聯盟單位系所，以華語文能力測驗作為入學或畢業門檻，所屬學位生可享八折優惠。

四、為降低新冠肺炎傳染風險，考生須配合防疫措施並簽署健康聲明書 (https://tocfl.edu.tw/index.php/sign_up/rule/list/5)，惠請提醒考生留意國家華語測驗推動工作委員會官網最新公告及電郵通知。

五、報名網址：<https://reg.sc-top.org.tw/>。

六、線上模擬測驗：<https://cbt.sc-top.org.tw/sctopj/>。

七、本次考試詳細資訊請參考國家華語測驗推動工作委員會官網 (<https://reg.sc-top.org.tw/>)；或逕洽該會 (02) 77495638轉8201-8205。

正本：本府所屬各級學校

副本：宜蘭縣家庭教育中心、本府教育處課程發展科、本府教育處



裝

訂

線

